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下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

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在确定内部控制评价范围时，公司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综合考虑了公司各职能部门、各下属子公司相关业务特点，按照以风险为导向，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客观性原则，关注重要业务单位、重大事项和高风险业务。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上市公司母公司及下属安徽国风木塑科技有限公司、芜湖国风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卓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94.54%，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1) 公司治理结构、(2) 发展战略、(3) 人力资源、(4) 企业文化、(5) 风险评估、(6) 资金、(7) 投资、(8) 融资、(9) 采购、(10) 资产管理、(11) 销售、(12) 研究与开发、(13) 工程项目、(14) 担保业务、(15) 关联交易、(16) 财务报告、(17) 全面预算、(18) 合同管理、(19) 内部信息传递、(20) 信息系统。其中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对子公司控制风险、资金管理风险、采购管理风险、销售管理风险、工程项目管理风险等。

1、内部环境

(1) 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

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其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依据相应的工作细则，分别承担公司重大工作事项讨论、决策及评估的职能，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维护中小股东权益。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根据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有效制衡的内控组织架构体系。2018年初，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进行了优化调整。

（2）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明确战略委员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规定战略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提案审议、保密要求和会议记录等，确保议事过程规范透明、决策程序科学民主；战略委员会组织公司有关部门对发展目标和战略规划进行可行性研究和科学论证，形成发展战略建议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2018年，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的要求，制定未来三年（2018-2020年）发展规划纲要，年初制定年度重点工作计划，编制年度预算，并将年度目标分解、落实，确保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

（3）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有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体系，包括人员招聘与录用、绩效考核与薪资管理、员工晋升、员工培训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实施必要的管理。2018年，为优化公司的薪酬体系，规划员工未来的职业发展，公司委托专业咨询机构，启动实施“岗位价值评估与职业发展通道设计”项目，对公司薪酬、职业发展通道进行诊断、梳理，根据评估结果，采取了一系列薪酬调整措施，建立更加科学、系

统、规范、适合国风塑业实际的管理体系。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关心关爱员工，启动实施了国风塑业长效帮扶救助动态管理机制，定期对困难员工实施慰问补助。

（4）企业文化

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积极培育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引导和规范员工行为，打造以主业为核心的企业品牌，形成整体团队的向心力，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培育体现本身特色的发展愿景、积极向上的价值观、诚实守信的经营理念，秉持“乐于奉献、敢于担当、勇于创新、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公司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廉洁、公正、公开的企业运作环境，并被合肥市纪委授予“合肥市廉政文化示范点”称号。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和垂范作用，以自身的优秀品格和脚踏实地的工作作风，带动影响整个团队，共同营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环境，促进文化建设在内部各层级的有效沟通，加强企业文化的宣传贯彻。

2、风险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实现经营目标，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策略，结合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动态进行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并相应调整风险应对策略。

公司由相关部门负责对经济形势、产业政策、市场竞争、资源供给等外部风险因素以及财务状况、资金状况、资产管理、运营管理等内部风险因素进行收集研究，并采用定量及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风险分析及评估，为管理层制订风险应对策略提供依据。

3、控制活动

（1）资金活动

投资：公司修订了投资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等，对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固定资产投资、无形资产投资、证券投资等从投资调研、拟定投资方案、到决策审批等流程进行了规范并明确了投资决策审批权限。另外对投资项目建立跟踪管理档案，加强投资项目的日常管理，建立审计监督机制，由审计机构、监事会或聘请专家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监督，规范了公司的投资行为，确保资产的保值增值。

融资：公司制定了筹资管理制度，明确了筹资程序中的职责分工，确保不相容岗位职责分离。对筹资的决策、执行、风险管理以及监督检查环节进行规范要求，规范公司经营中的筹资行为，降低资本成本，减少筹资风险，提高资金运作效益。

资金营运：公司建立了包括货币资金管理制度、财务报销管理制度、财务监督管理制度，明确了资金计划管理、银行账户管理、现金和银行存款管理、资金收支管理的内容、程序和要求，充分运用各种内部控制手段，实现对资金营运全过程的管理，防范资金风险。同时各子公司分厂财务经理实行委派制，强化对子公司资金业务的统一监控，全面提升资金营运效率。

（2）采购业务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严格划分各类物资采购从请购、采购执行、比价管理、单一来源采购管理、采购入库及供应商管理等业务流程的岗位职责分工，建立严格的授权批准制度，明确审批人对采购环节的授权批准方式、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规定经办人办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职责范围和工作要求，加强了公司对采购业务的管控。对于大宗原料的采购，建立了月、周采购计划会议评审机制，同时制定了招标管理制度，健全采购招议标机制，规范招标流程，提高了采购的效率和质量。

（3）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存货管理制度，对存货的请购、采购执行、验收保管、记录和监督检查建立明确的岗位责任制，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不相容职务的相互分离、制约与监督。对存货的采购、保管和发出存货的核算设计了严格的控制程序，以保证资产的安全和计价的准确与合理储备，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规范存货的处置，避免资产流失。

公司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实行预算控制、归口管理，明确固定资产购建、计价核算、日常维护及管理、折旧计提、报废处置等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加强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管理与控制，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果和效率，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固定资产管理中的错误和舞弊。

（4）销售业务

公司对销售业务制定了一系列销售管理制度，包括销售计划管理、销售价格管理、客户信用管理、销售订单管理、销售发货管理及销售结算管理等，明确各岗位职责分工和审批权限，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从而规范了销售业务流程，促进销售资金良性循环，提高资金利用率，防范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5）研究与开发

公司一直致力于技术创新工作，并与中科大等高校建立产学研合作，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和技术创新奖惩办法等，明确了研发立项、研发过程管理、研发成果的验收等相关流程中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和权限，促进了公司自主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有效控制研发风险，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6）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了建设项目管理规定，包括项目日常管理、项目签证制度及项目验收管理等，明确了各职责部门对项目申报审批、公开招标、

项目跟踪、工程质量、安全施工、成本管理、竣工验收及审计决算等方面的合作，严格控制工程项目关键环节，切实提高工程项目管理水平。从而加强了公司新项目工程建设管理与控制，提高工程建设的质量，合理控制工程成本，规范公司工程申报、建设、验收、结算、交付使用流程。

（7）担保业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和《公司章程》等规范要求，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范了担保的申请、审查与审批、担保合同的签订以及担保期间的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仅对全资子公司提供了担保，无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公司未有违反对外担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8）关联交易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并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亦做出规定。按该制度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中履行了关联交易审批、审议程序，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9）财务报告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在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的职责和权限，加强对账、调账、差错更正、结账等流程的控制，确保财务报告准确、真实、完整；规范财务报告披露程序，保证披露及时。

（10）全面预算

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明确了各单位、各岗位预算编制的流程和职责分工，对预算的编制审批、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及预算的考核与分析等方面的内容进行了统一规范和科学管理，提高全面预

算的科学性和严肃性，促进公司目标的实现。

(11) 合同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具体情况，制定了经济合同管理制度，设立合同管理的专职机构，负责全公司的合同管理工作；严格规范合同的签订、履行、变更、终止或解除程序，规范了合同管理，防范与控制合同风险，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12) 专项风险的控制

a) 对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制定了控股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等，明确子公司职责和权限，规范子公司重大业务、财务事项报备、报批程序。子公司严格按照授权规定将重大事项报公司管理层、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促进其规范运作，降低经营风险，优化资源配置。

b)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并加强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监督和信息披露，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c) 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不断加强对外投资的管理，在《公司章程》和财务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管理机构等，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加强投资管理，确保资产的保值增值。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均符合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

d) 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对信息的管理、披露、传递和审议程序、责任人、保密与登记、责任追究等作出规定，严防内幕信息失控和内幕交易发生。

公司严格按上市公司要求及时披露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情形。

e) 内幕信息登记管理

公司遵循科学、规范、透明的基本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等，加强公司内部信息及知情人的管理，严格规范内幕信息保密、报送和使用管理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对经营数据、财务报告等内部信息的对外报送实行有效的控制，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未受到监管部门的查处和要求整改等情况。

4、信息与沟通

公司致力于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通过持续运用信息化手段、优化信息流程、整合信息系统，不断提高管理决策及运营效力，如利用信息管理系统、办公OA、ERP等现代化信息平台，实现了内部重要信息的收集、处理和共享的规范运行，沟通及时有效。同时，公司与金融机构、重要供应商、核心客户以及政府部门保持了良好的信息沟通，为公司经营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5、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监督机制，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了有效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

实施开展独立的审查监督，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内控运行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审计法务部（监察室）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独立、客观履行监察审计职责，全年完成各审计项目 10 余项，对审计问题及时跟踪、督促整改。

公司制定了信访稳定责任制、信访稳定风险评估和应急处置办法及信访工作考核办法等，提供多种举报渠道，鼓励实名举报，实行查实有奖政策。纪委部门专门负责受理电话、信函等各类举报和投诉，并对外公示，纪委下设监察室，履行内部反舞弊职能，开展专项调查，发挥监督作用，通过现场走访、员工约谈等方式，共同促进内控管理水平提高。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相关规章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公司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将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高于重要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5%)。

重要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

响水平低于重要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5%)，但高于一般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1%)。

一般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低于一般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1%)。

(2)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

(1)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或潜在负面影响等因素确定：

重要程度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损失<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5% < 损失 < 利润总额的 10%	损失>利润总额的 10%

(2) 定性标准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存在的迹象包括：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存在的迹象包括：

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存在的迹象包括：

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019年公司将继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操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内部控制管理，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及时查找内部控制的薄弱环节，有效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稳步、健康发展。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2019年4月10日